

斜桥镇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项目
(招标编号: XZP2024092300103)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泰州市靖江市

一、招标条件

本斜桥镇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靖江市斜桥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小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斜桥镇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斜桥镇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项目: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制);

1.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承诺制);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承诺制);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制)。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响应文件中可提供网络查询截图方便查阅);

3. 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2) 被各级财政主管部门取消采购项目所在地的参加政府采购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3)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营业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9-23 08:30到2024-09-25 17:30

获取方式：2024年09月23日-2024年09月25日上午8:30时至11:30时，下午14:00时至17:30时（节假日休息）至中诚运玛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地址：靖江市工农路277-1号）报名并领取采购文件。携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身份证或法人代表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一式贰份），领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每份售价人民币叁佰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9-27 07:30

递交方式：递交纸质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9-27 08:30

开标地点：靖江市斜桥镇人民政府303会议室

七、其他

1. 项目编号：XZP2024092300103

2. 项目名称：斜桥镇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项目

3. 预算金额（报价上限）：180000.00元

4. 采购需求：根据《江苏省工业源排放总量统计实施方案（试行）》（苏环办【2023】104号）和《江苏省工业源水、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技术规范（试行）》的相关要求，全面排查靖江市斜桥镇2023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并进行核算统计。主要污染物指标包括：颗粒物、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挥发性有机物（VOCs）。

5. 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jszbtb.com/>发布，如有信息发布及变更，请各投标人自行关注本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靖江市斜桥镇人民政府

地 址： 靖江市新港大道99号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中诚运玛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靖江市工农路277-1号

联 系 人： 秦先生

电 话： 18261033888

电 子 邮 件： 5754635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秦锋（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